

嘉祥县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嘉教体字〔2023〕3号

嘉祥县教育和体育局 全面加强新时代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加强新时代全县中小学校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确保做好全县中小学校新形势下党建带团建、队建工作，结合我县教育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少先队政治启蒙和价值观塑造主责主业，深入贯彻落实党建带团建、队建，着力加强少先队工作体制机制建设，为切实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坚实制

度保障。按照实事求是、统筹兼顾、改革创新、立足当前与着眼长远相结合的原则，认真抓好整改落实工作，切实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为办人民满意教育提供坚强的组织和纪律保证。

二、组织领导

嘉祥县教育和体育局党组高度重视团建、队建工作，结合十五届县委第二轮巡察对教育系统的巡察意见，成立了嘉祥县教育和体育局全面加强新时代共青团、少先队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毛存响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具体工作负责人及业务骨干为成员。按照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将任务分解细化，明确时间节点和责任人，扎实做好共青团和少先队落实工作。

三、实施步骤

计划利用 1 个月(2023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2 月 16 日)进行整改提升，分三个阶段进行，整改提升工作完成后，长期做好坚持。

(一) 研究部署阶段：成立嘉祥县教育和体育局全面加强新时代共青团、少先队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巡察整改方案，召开党组会议，建立工作机制。针对存在的问题研究产生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及责任人。

(二) 全面整改阶段：各镇（街道）教办、县直学校、局机关相关科室，结合问题整改要求，建立工作台账，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措施，做到立行立改、及时整改，并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取得整改实效。

(三) 巩固提升阶段：对照整改方案，对整改工作进行

“回头看”，着力发现解决整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整改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形成整改情况报告。

四、实施措施

（一）细化任务清单，压实工作责任

1、细化工作措施。为扎实推动全县中小学校党建带团建、队建工作，落实党建带团建制度机制、加强对团员青年和少先队员的思想政治引领、扩大党团组织的有效覆盖等内容，细化工作措施，确保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2、明确工作节点。坚持“短期+长期”“即时+长效”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工作内容合理划定工作节点，适合短期攻坚的任务，明确“短期即时”推进模式，按照完成时限倒推工作任务落实情况。适合常抓常新的任务，明确“长期长效”推进模式，动态更新落实措施，形成长效机制。

3、压实工作责任。各镇街教办、县直学校制定的具体工作任务措施，每项任务都要明确责任人，有一名单位副职分管共青团、少先队工作，设专人具体组织开展共青团、少先队活动。按照“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要求，推动党建带团建、队建任务更明确、内容更具体、责任更清晰，确保各项工作闭环推进、有效落实。

（二）加强队伍建设，提供坚实保障

1、加强党组织对共青团、少先队辅导员队伍的管理。突出政治素养、政治标准和要求，按照中小学中层干部管理标准，对共青团、少先队大队辅导员进行考察、选拔、配备、管理、使用、保障，并报同级教育部门备案。

2、实施共青团、少先队辅导员全面培训。突出共青团、

少先队辅导员政治标准，强化政治培训，构建“岗前培训＋在岗培训＋专项培训”、“辅导员培训＋师资培训”的分级培训体系，培训内容包括政治理论、少先队工作技能、少先队知识等。

3、县教育和体育局每年组织新任职共青团、少先队大队辅导员参加岗前培训。大队辅导员每3年全员轮训一次，各中小学校组织中队辅导员每年全员轮训一次，纳入教师培训的学时学分。

4、规范配备中队辅导员。少先队中队辅导员可由班主任或其他教师担任，辅导1-2个中队。中队辅导员不能由大队辅导员兼任。中队辅导员报学校党组织批准后，由学校少工委聘任、颁发聘书。中队辅导员空缺的，应于1个月内按规定配备到位。

5、广泛配备校外辅导员。学校每个大队要按有关规定，聘请优秀党员、团员、团干部和各条战线先进人物、符合条件的优秀家长等担任校外辅导员。教体局团委建立共青团、少先队校外辅导员人才库，建立评价和动态管理制度，为中小学共青团、少先队组织开展相关工作提供支持和保障。校外辅导员由各级少工委按有关程序聘任、颁发聘书，并报上级少工委和校外辅导员所在单位备案。校外辅导员1年一聘。

（三）加强部门协同，共创育人环境

1、加大镇街党委和政府职能部门支持力度。开展好县宣传部门组织的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媒体加强对少先队的宣传报道力度，制作多种形式的融媒体产品，广泛传播我县中小学共青团、少先队工作成果。

2、加强少年宫的育人功能。县文明办把少先队工作纳入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和文明校园创建活动评价指标，促进少年宫对学校少先队工作的支持。

3、各镇街教办、县直学校要支持做好少先队工作经费保障。按照本校每名少先队员每年不低于 0.2 元的标准，安排少工委专项工作经费。

（四）创新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

1、加大对辅导员参评职称的支持力度。在职称评审时，共青团、少先队辅导员获得的团委、少工委单独授予或与教育部门联合授予的表彰称号，与教育部门单独授予的表彰称号同等对待。少先队辅导员在各级团委、少工委单独开展的大赛、发布的课题、组织的活动等工作中的成绩成果，与在教育部门单独开展的相关工作中取得的成绩成果等同对待。

2、创新辅导员考核激励机制。将共青团和大、中队辅导员年度考核纳入学校教师年度考核，根据县团委、县教育和体育局研究制定考核指标，指导学校具体实施，加强结果运用。制定各级辅导员职责任务清单，开展辅导员履职情况绩效评价。

3、纳入事业编制管理的共青团、少先队大队辅导员实行岗位津贴。共青团、少先队大队辅导员参照班主任岗位津贴标准设立岗位津贴。

4、加强对共青团、少先队辅导员的荣誉激励，对表现优秀的少先队辅导员，县团委、少工委按有关规定予以通报表扬。

5、县教育和体育局要对少先队工作一体谋划、一体推进、一体考核，并提高少先队工作在共青团工作绩效评价指标中的分值和权重。镇街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共青团、少先队重要工作的研究协调，将少先队工作纳入中小学教育督导评估、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和德育考核指标，制定教育督导清单中的少先队工作指标，在党建考核、德育考核中作为单列内容且分值分别不少于 15%、30%。中小学校将少先队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规划并抓好落实，学校党组织每学期专题研究少先队工作应不少于 2 次。

6、各镇街、县直学校切实将做好共青团、少先队工作作为政治责任抓紧抓实，将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纳入提升义务教育质量、推进基础教育改革的总体规划，纳入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教育体系。将学生在少先队组织中的表现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健全少先队荣誉激励体系，全面开展“红领巾奖章”争章活动，建立全县统一的争章体系。

7、规范共青团、少先队队伍建设。全县中小学校全面建立学校共青团、少工委，规范召开团代会、少代会。健全共青团、少先队大、中、小队组织，大力推进“少先队规范化学校”创建工作。各中小学校规范建立少先队队室、红领巾广播站、鼓号队等少先队组织文化阵地。按规定配备共青团、少先队辅导员。

8、落实入团、入队规程。全县所有小学开展分批入队工作。做好团队衔接，推动初中全面规范落实“推优入团”工作，严格履行入团规程，建立健全覆盖队前教育、队中培养、团队衔接的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在中小学普遍开展入

队、队会、初中建队、离队等少先队仪式。规范少先队组织生活，定期组织大队会、中队会、小队会、队委会、队课和主题队日。

9、积极探索校外少先队工作先进模式。探索以镇街、集团学校为单位建立少先队大队，以学校、年级为单位建立少先队中队，以班级为单位建立少先队小队，配备校外少先队辅导员，并探索建立校外少工委。建好用好校外少先队活动阵地。充分利用教育部门校外活动场所、中小學生研学基地和相关群团组织青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各类少年儿童校外活动场所，充分依托基层党群活动场所、社区等，建好用好团属少先队活动阵地。建立校外少先队活动阵地的建设、管理、使用制度。

县教育和体育局进一步加强督导检查，强化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以制度推动工作有力落实。巩固扩大整改成果，真正使共青团、少先队工作成为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重要力量。

附件：嘉祥县教育和体育局全面加强新时代共青团、少先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嘉祥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3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嘉祥县教育和体育局全面加强新时代共青团、 少先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	毛存响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	冯勋波	党组成员、总督学
成 员：	张来玲	基础教育与学前教育科科长
	梁 华	基础教育与学前教育科副科长（兼团委书记、少先队总辅导员）
	袁 兵	办公室副主任（兼教体局工会副主席）
	胡心成	办公室副主任（兼团委副书记、少先队辅导员）
	高润璨	教体系统工会副主席
	赵欣然	基础教育与学前教育科科员
	李满满	计划财务与审计科科员
	张 任	办公室科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基础教育与学前教育科，张来玲同志任办公室主任，梁华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落实教育系统共青团、少先队工作。